

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

2023 年下学期期初教学工作安排及教学检查的通知

湘网职院教务字〔2023〕20 号

各学院：

为加强教学管理，稳定教学秩序，提升教学质量，本学期期初高职教学工作安排及教学检查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学院遵照执行。

一、期初教学准备

1) 制定学院教学工作计划，包括各专业教研活动、技能抽查、农大生教学、新生入学教育、岗位实习、重点项目申报与建设等工作安排。

2) 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开设课程，并于 8 月 31 日前完成排课。第一周课表原则上不得变动。

3) 开展集体备课，制（修）订课程标准（教学大纲）、授课计划、教案等教学文件。

4) 安排期初听课评课活动，并报备教务处。严格把关外聘教师资格审查，合理安排外聘教师授课任务，并确保有专职教师进行教学指导与服务。

5) 做好教学设施设备维护、教学软件安装等工作，确保教学正常运行。

二、期初教学检查

1) 教务处、各学院安排专人巡视第一周上课情况。教师若发生迟到早退、不带教案等违纪违规行为，教务处将实时通报。

2) 开展期初听课评课活动。新课程首次课、新入职教师/外聘教

师首次课，应安排院领导、教研室主任及同行听课，并及时反馈教学建议。

三、其它说明

1) 学院教学工作计划、听课评课安排、授课计划等材料需学院领导签字、部门盖章，于9月3日前交教务处刘安琪老师处（终教楼1906），电子稿发 707549442@qq.com。

2) 课程标准（教学大纲）、授课计划、教案等文件参照上学期模版。

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23年8月30日